

苗栗縣政府 104 年第 31 次縣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8 月 4 日上午 8 時

地點：本府 A 棟大樓 401 會議室

主席：徐縣長耀昌

出席人員：

副 縣 長 鄧桂菊	秘 書 長 葉志航	參 議 林茂景
參 議 陳錦俊	參 議 黃國樑	參 議 宋泳儀
消 保 官 巫志偉	機 要 秘 書 涂榮輝	簡 任 秘 書 許淑娥
簡 任 秘 書 賴鈞敏	簡 任 秘 書 彭基山	秘 書 黃宏義
秘 書 陳文彬	民 政 處 處 長 徐炳南	財 政 處 處 長 徐榮隆
水 利 處 處 長 楊明鏡	工 務 處 處 長 趙清榮	教 育 處 處 長 劉火欽
勞 社 處 處 長 蔡貴香	農 業 處 處 長 許滿顯	地 政 處 處 長 陳錦珠 ^代
計 畫 處 處 長 江和妹	人 事 處 處 長 李高木	工 商 處 處 長 兼 工 策 會 總 幹 事 黃智群 ^代
原 民 處 處 長 范陽添	行 政 處 處 長 張錦榮	主 計 處 處 長 陳榮貴
政 風 處 處 長 邱宏達	警 察 局 局 長 王嘉衡	稅 務 局 局 長 林明洋
衛 生 局 局 長 劉宜廉	環 保 局 局 長 劉伯舒	消 防 局 局 長 徐新淵
國 際 文 化 觀 光 局 局 長 邱蓬新	台 北 辦 公 室 主 任 王錦芬	肉 品 市 場 總 經 理 李乙廷
苗 北 藝 文 中 心 總 監 吳博滿		

列席人員：湯惠琴 徐春梅^假

記錄：湯好娟

壹、報告事項：

一、報告本府 104 年 7 月 28 日縣務會議紀錄。

二、縣務會議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繼續辦理情形報告。

(一) 本府財政缺口高達 648 億元，104 年度預算撙節後仍有 230 億元支出，在目前苦無財政調度工具，開源又緩不濟急情況下，唯有撙節開支，才能減輕未來付款壓力，爰請財政處儘速行文通知各單位暫停所有非急迫性縣財源之採購案件，並請主計處表列各項縮減支出標準，函知各單位配合辦理。

主席：繼續列管。

(二) 另依審計室審閱本府 104 年度預算核復意見，本府 104 年度短列中央計畫型補助收支支應之收支對列歲出預算約 40 億元，又查本府 103 年度決算收支差短數為 45 億元，短期內歲入無明顯增加情形下，勢需控減歲出預算 50 億元，方可收支平衡，爰請各單位全面檢視 104 年度各細部歲出預算，凡非法定及急迫性項目，應全面暫緩執行，以縮減收支短差，請主計處儘速表列各單位年度控留目標數及尚待撙節數，函知各單位配合執行。

主席：繼續列管。

(三) 為撙節各項活動經費支出，請計畫處彙整各單位今年度 8 月之後預計舉辦之各項活動明細，提送財政改善小組檢討，屬性相同者應採合併辦理，非屬必要之活動，一律暫停舉辦。

主席：繼續列管。

(四) 本府積欠廠商之工程、採購款項，財政部已協調台灣銀行協助本府建置融資調度平台，可承作累計額度為 84 億元，每案融資期間 4 年，費率 4%，一次收取，請財政處儘速研擬本案相關作業須知或說帖，並會同各業務單位邀集廠商召開說明會，儘快協助相關廠商透過融資平台取得價款。

主席：繼續列管。

(五) 最近紅火蟻通報案例持續增加，請農業處加強投藥防治，遏止蟻情擴散，以免影響農民耕作及民眾居家安全。

主席：繼續列管。

(六) 102-104 年歷次縣務會議議案暨主席指示事項繼續辦理情形報告。

主席：編號 44 解除列管，其餘繼續列管。

三、勞社處報告：辦理「苗栗縣 104 年模範父親暨好人好事代表表揚大會」案，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貳、討論事項：無。

參、意見交換：

- 一、消防局長：第 13 號颱風「蘇迪勒」預計 8 月 7 日至 8 月 8 日登陸，本局將持續追，視颱風動向開設災害應變中心。
- 二、文觀局長：8 月 13 日促參會議，請各局處務必指派專責業務承辦人，俾便後續推動 7 大展館 OT。
- 三、農業處長：報載後龍清海宮附近保安林地林務局限制耕墾案，農委會新竹林管處已依權責處理；另西濱公路兩側早期劃設之保安林地，本處林務科已著手彙整地籍資料，彙整後報送中央爭取解編。
- 四、政風處長：為創造廉潔效能的施政環境，提供縣民優質服務，請各單位配合本處調卷，另司法單位調閱資料亦請副知本處。
- 五、秘書長：未達預算收支平衡，請各局處秉持零基預算精神，確實檢討支出優先性、合理性及必要性；另請主計處統計人事及基本行政支出，俾便了解財政收支劃分法所造成之短差。

六、主席：「地方政府財政紀律異常之控管機制」請轉知公所及代表會。

肆、主席指示：

- 一、7 月 30 日率團進軍香港促銷本縣觀光旅遊及優質農特產品，吸引當地各大媒體大篇幅報導，並獲得香港旅遊業界及民眾廣大回響，感謝文觀局、農業處充分發揮橫向聯繫合作，並整合民間業者力量，用最少的政府資源，贏了一場最有效率的團體行銷戰略。
- 二、有關明年度的預算籌編作業，請各局處主管務必發揮「零基預算」精神，考量整體施政方向及民眾實際需求，檢討各項預算的合理性與必要性，刪除效益不明的計畫，擲節開支，並排定各項施政計畫概算優先順序，妥適分配有限資源，以期創造每分預算最大施政綜效。
- 三、中央刻正籌編 105 年度預算中，請各局處先洽各部會了解中央 105 年度擴大內需規劃推動項目，以利研提計畫爭取補助，納入本府 105 年度預算執行。

四、據財政處出納系統資料顯示，本府 104 年度截至 6 月底已開立收據尚未收款計畫型補助款高達 2.86 億元，請各業務單位積極加強追蹤，以期各該款項早日入庫，挹注財源

五、為避免勞逸不均，並杜絕出差旅費、加班費浮報問題，請各單位主管檢討同仁出差及加班情形，以利撙節開支。

伍、散會：上午 8 時 45 分